

豫章师范学院

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文件

洪师院教评字〔2025〕2号

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 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评估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课程考核管理，深化课程考核改革，提升课程考核质量，充分发挥课程考核的检测、诊断、导向、评价及反馈功能，根据《豫章师范学院课程考核管理规定(修订稿)》（洪师院教字〔2023〕11号）《关于2024-2025学年度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的通知》文件精神，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决定组织开展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评估工作。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覆盖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所有课程的考试及考查试卷。

二、评估内容

依据学校有关课程考核的管理规定，对试卷命制、试卷评阅、分析、归档等关键环节进行全面评估，具体评估要点如下：

（一）试卷命制

审核流程是否规范、题型种类是否符合要求；试题内容是否侧重于能力考核，而非单纯知识记忆，能否有效检测学生基于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试卷评阅

是否严格按照标准答案及评分细则进行阅卷；核分是否准确，成绩记载有无错误。

（三）试卷分析

成绩分布是否合理；课程目标达成分析是否准确、合理，是否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不同班级的课程目标达成分析是否存在雷同或抄袭现象。

（四）平时成绩

记载是否客观、真实；计入总成绩的比例是否有明确依据，是否符合教学大纲要求。

（五）试卷归档

试卷册材料是否齐全，顺序是否正确；装订是否规范；封面信息填写是否完整、准确。

（六）整改落实

针对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评估反馈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三、评估材料

（一）二级学院课程考核组织实施过程性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目录、管理制度、本轮期末考核安排表、监考安排表、巡考记录、课程期末考核质量评估表（部分）、本轮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检查报告等。

（二）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各门课程考核的归档材料（按考试、考查课程分类摆放）。

四、评估流程

（一）教师自查、互查：2 月 18 日至 19 日

教师进行试卷自查与互查。

（二）系级审查：2 月 20 日至 21 日

各系对所辖课程试卷进行审查。

（三）二级学院检查：2 月 24 日-25 日

2 月 24 日至 25 日，各二级学院根据评估内容制定检查计划，进行全面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检查报告电子稿需于 2 月 25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254498327@qq.com），纸质稿需盖章后交至行政楼 206 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

（四）学校评估：2 月 28 日下午

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组织校内外专家组成督查评估组，对各二级学院课程考核质量进行实地督查评估。

五、工作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本次评估工作，本着严谨、

认真的态度，严格把控考核过程各环节，确保自查、互查及全面检查工作的质量，检查结果将上报校领导。

（二）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包括现场反馈的问题），各二级学院应及时布置整改工作，要求所有主讲教师对试卷进行整改，并持续改进，以提升课程考核质量。

附件：

1.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检查表
（二级学院用）

2. 二级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
专项检查报告



附件 1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检查表
(二级学院用)

科目： 任课教师： 班级： 检查人员：

项目	计划执行	命题质量	印刷质量	组考工作
主要关注	①培养方案、课程大纲、考核计划书、命题双向细目表相关内容是否一致； ②命题质量审核表是否填写规范； ②日期逻辑关系。	①涉及试卷、答案、评分细则是否规范和细化合理； ②考试类型与课程性质吻合；试题内容与类型匹配；考试大纲涵盖教学内容；命题体现正确价值观； ③命题方式、客观题比例、分值、规范性、AB 卷重复率等。	①打印清晰、便于辨识； ②插图清晰，便于识读； ③印刷用纸方便书写、作答；	①考场记录单； ②监考人员； ③学生签名。
检查实录				
项目	批阅质量	分析质量	学生成绩	归档质量
主要关注	①执行学校批阅要求； ②按规定批阅符号批阅； ③按参考答案批阅； ④核分准确。	①分析课程目标达成情况； ②分析应该涵盖命题分析、成绩分析、存在问题、整改措施； ③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要问题准确、措施可行。	①过程考核要求及所占比例在教学大纲中的要求是否一致； ②平时成绩构成与教学大纲要求是否一致； ③卷面成绩异常； ④总评成绩逻辑关系。	①材料齐全：学校规定合理，教学单位按规定归档； ②材料规范：该签名处均有签名，签名处有日期；材料格式符合学校规定。
检查实录				

二级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 期末考核质量专项检查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学期共有 门考试科目， 门考查科目，学院检查的时间、地点，上一轮评估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等）

二、课程考核质量存在的问题

（一）计划执行情况（培养方案、课程大纲、教学进度表等是否一致）

（二）命题质量评价（贯彻 OBE 理念、应用型人才培养情况）

（三）试卷批阅质量

（四）课程目标达成分析质量

（五）试卷归档情况

三、整改措施（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制定的整改措施）

本轮课程考核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二级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格式要求，参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常用公文格式及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洪师院党办〔2019〕16 号）要求执行。

